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 2020-2021-1 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系（部）：

根据《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检查工作制度》、《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工作督导管理办法》以及本学期教务处工作安排，定于本学期第 13、14 周（11 月 23 日—12 月 5 日）进行期中教学检查。

一、检查方式

期中教学检查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系部自查阶段，时间是第 13 周（11 月 23-29 日）；第二阶段是学校抽查阶段，时间是第 14 周（11 月 30 日-12 月 6 日）。

二、系（部）自查内容

1. 教学文件。各系（部）要组织专人对照有关要求，对在本系部任课教师的教案、教学日历、实验（实训）任务（计划）书、指导书的履行情况进行认真检查，保证教学资料完整性和规范性。

2. 教学运行情况。检查内容包括教师授课进度执行情况（含实验）、实践性教学环节执行情况、听课评课、教研活动、教材使用情况、教师调课情况；教学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在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等方面的改进、改革的情况等。检查方式为教师自查填报《教学检查教师自查表》，

系（部）组织教研室审核确认。

3. **网络教学平台建设。**各系（部）要组织各教研室主任对照有关要求，对本教研室专兼职教师在网络教学平台中的课程建设内容进行认真检查。

4. **教师授课。**检查内容为当前教师教学的基本状况。包括师德师风、上课纪律、教学组织、教学方法与效果、辅导答疑、作业批改等情况。检查方式为召开学生座谈会和搜集教学信息员反馈信息。

5. **学生学风。**检查内容包括学生学习风气（特别是学生上课玩手机问题）、学生上课出勤率、作业质量数量等。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及时解决。

三、学校抽查内容

1. **系（部）教学材料。**期中教学检查学生座谈会记录表（附表3）；系（部）期中教学检查记录材料等。

2. **教研室教学材料。**学期教学进度计划考核表（附表1）；学期教学教案考核表（附表2）；教研活动记录；教研室专兼职教师网络教学平台课程建设情况；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安排（限有此教学环节的专业）等。

3. **教师教学材料。**期中教学检查教师自查表（附表4）、教案、教学日历、实验（实训）任务（计划）书、指导书、听课记录、教研活动记录、学生成绩记录表（平时记录）、作业等材料。

4. **系（部）督导组材料。**督导听课记录；督导信息反馈情况。

四、相关要求

1. 系部自查环节由系（部）主任全面负责，并成立相应的检查小组，组织专人集中精力切实做好检查的动员、组织安排和实施工作，及时召

开教师、学生座谈会。

2. 学校抽查阶段将组织期中教学检查小组检查系部教学材料，特别是教学进度和教案撰写情况，详见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2020-2021-1 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学校抽查评分表（附表 6）。

3. 各系（部）应在自查阶段结束后，完成自查报告，总结成绩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并于 11 月 30 日将自查报告纸质版盖章报教务处，电子版发送到 191228528@qq.com。

附表 1: 教学进度计划考核表

附表 2: 教学教案考核表

附表 3: 期中教学检查座谈会纪录表

附表 4: 期中教学检查教师自查表

附表 5: 网络教学平台建设检查表

附表 6: 期中教学检查学院抽查评分表

